

韶 关 市 自 然 资 源 局

关于召开《韶关市本级（武江区、浈江区）园、林、草地分等定级及其基准地价制订项目》成果听证会的公告

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第十二、十三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10:00 在韶关市西联镇芙蓉园 11 栋 201 会议室对《韶关市本级（武江区、浈江区）园、林、草地分等定级及其基准地价制订项目》成果举行听证会，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。欢迎符合下列要求的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：

一、听证会代表可由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推选担任。

二、听证会代表应熟悉园、林、草地基准地价相关情况，关注本地区经济发展状况。

三、听证会代表一旦确认，应当亲自参加听证。

四、凡申请参加听证的单位或个人，请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前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申请时间：周一至周五的上午 9:00~12:00、下午 14:30~17:00

申请地址： 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百旺大道芙蓉园 1 栋 304 号 (韶关市自然资源局权益科) 提交书面申请资料(附件 1 或附件 2)。

申请人是公民的，应填写《公民参加听证会申请表》。申请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，应填写《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》。

五、本次听证不受理电话、邮件、电子邮件等其他形式的申请。

六、听证会代表应当在听证会前准备发言提纲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对本次基准地价的可行性、科学性和实用性等内容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 1. 公民参加听证会申请表

2 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听证会申请表

韶关市自然资源局

2023 年 8 月 30 日

(联系人：马国栋，联系电话：0751-8778429)